

自动化与软件学院 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细则

根据山西大学教务处《山西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后简称《管理办法》）要求，结合自动化与软件学院实际情况，本科生转专业的工作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和利于学生成长与发展的原则进行。

一、对拟转出学生的审查

1. 对符合《管理办法》中学习成绩排名转专业规定并申请转出原专业的学生，严格审查该生是否存在《管理办法》不予转专业规定的情形，若不存在不予转专业的任何情形，同意该生转出原专业。

2. 对《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情况转专业的申请，同样审查是否存在《管理办法》不予转专业规定的情形并视情况而定。原则上尊重学生的学习兴趣和学習基础条件，不做过多限制。

二、对拟转入学生的审查及遴选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管理办法》规定拟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的成绩优秀学生，还需满足如下条件：

高考科目中包含化学和物理

2. 对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情况转专业的申请，视情况而定：

1) 对于“入学后发现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的情况，以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为原则，根据其身体状况，判定是否适合研修我学院专业。

2) 对于“对某一专业有浓厚兴趣”的情况，严格审查学生提交的在相关领域有专长证明，比如拟转入专业赛事的获奖、发表的拟转入专业领域的科研成果和修读拟转入专业的课程学分证明等，若无有效证明则不同意该生转入我院专业。

3) 对于“复学后原专业不存”、“休学创业或参军入伍退役后复学，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学校人才培养改革或创立试验班需求”三种情况的申请，原则上只解决本学院学生提出的申请，并根据学生已完成的课业情况，具体分析适合其转入的专业，确定恰当的跟读年级。

4) 不接收“其他因学籍异动需要转专业”的学生。

（二）考核遴选程序

1. 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和考核工作小组。

1) 按照学校要求，成立由学院党政领导成员组成的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其职责为审定和指导转专业审核规则，确定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全面负责自动化与软件学院的录取工作。

领导工作组组长：贾新春、王莉

领导工作组成员：王琦、郭威、郝践

2) 成立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工作组，由学院院长、教学副院长、教学办主任、各系主任及教学秘书组成。其职责为组织实施初试、复试和评估考核与录取等，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报学院领导小组审批。考核工作组由领导工作组在考核前审定，注意回避原则。

2. 信息发布

公布山西大学教务处《山西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和自动化与软件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细则。

3. 接受申请、审核材料

根据学校规定的时间，申请转专业学生填写申请表格。教学管理秘书配合考核工作组、领导工作组进行审核。

4. 复试

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将参加复试。

复试为面试。每位申请学生面试时间为 15 分钟。面试的基本要求包括：

1) 自我介绍和个人陈述：一般需陈述转专业的理由、对原专业和拟转入专业的理解、曾从事的与拟转入专业相关的实践活动和成绩、在拟转入专业学习的学业规划等。

2) 必答题：必答试题 2 题，由专业教研室指定教师命题。面试老师可根据申请学生情况提问，申请学生当场作答。

3) 随机提问：随机问题若干，由考核工作组教师根据学生实际情况提问，申请学生当场作答。

4) 评定所有参加面试学生的综合成绩：

综合成绩=自我介绍和个人陈述*0.4+必答题*0.3+随机提问*0.3

5. 录取工作

基于接收学生质量考虑，2022 年自动化与软件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共计 10

人。领导工作组、考核工作组根据申请人综合成绩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

拟录取名单将上报学校终审，并将公示。

咨询电话：2646018，2646024

咨询时间：2022年5月1日~6月6日

咨询地点：工学楼 9-03 室 自动化与软件学院办公室

自动化与软件学院

2022年5月1日